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
收到股转系统问询函的风险提示公告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）作为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风快运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履行持续督导义务。

东吴证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下午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对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》（问询函[2019]第 0016 号），随即将上述问询函通过邮件和微信的方式告知企业，要求企业即刻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发布公告。

上述问询函的问询对象为“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（亚风快运）董事会”，问询函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2019 年 3 月 18 日，你公司主办券商发布风险提示公告称，你公司存在涉及多起诉讼、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情形。请你公司就下列事项进行详细说明：

1、关于涉诉事项

经主办券商查询，你公司及分公司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多起诉讼事项以及被法院执行的情形。

请你公司全面自查公司(包括分公司)涉及诉讼、仲裁的情况，并补充披露：

(1)各项诉讼、仲裁的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当事人基本信息、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、涉案金额、案件进展情况、是否已被强制执行等；

(2) 分析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；

(3) 说明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。

2、关于持续经营

2018 年半年报显示，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7.93%，



净利润同比下降 97.15%；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609 万元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616 万元，其他应收款 3285 万元，短期借款 2761 万元。主办券商反映你公司银行账户被查封，业务规模和员工数量大幅缩减，营运资金严重不足。

请你公司对下列事项作进一步说明：

(1) 以列表的形式说明公司银行账户的设置情况、截至目前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详细情况(包括但不限于开户账户银行名称、账户类型及用途、被冻结单位名称、被冻结金额、被冻结日期以及所涉及的债务纠纷等)、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个数占公司银行账户个数的比例、被冻结的账户金额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；

(2) 日常经营中是否存在公司账户与个人账户混用的情形；

(3) 目前在职员工人数、职责分工及业务开展情况，是否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情形；

(4) 期后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的收回情况，截止目前是否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借款；如存在，请说明逾期金额、是否会导致你公司陷入诉讼；

(5) 上述事项对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，以及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解决措施。

3、关于信息披露

2018 年 12 月 18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董事会秘书辞职公告》称，在新任董事会秘书上任前，暂由总经理、董事欧阳润秋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主办券商称已多次告知并督促你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截止目前，你公司仍未披露诉讼等重要事项。

请你公司对下列事项作进一步说明：

(1) 截至目前董事会秘书的聘任情况；如尚未聘任董事会秘书，总经理欧阳润秋能否勤勉、尽责地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；

(2) 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；如有，请补充披露；



(3) 2018 年度报告编制情况，能否按时披露 2018 年度报告。

4、关于承诺事项

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一家香港公司亚风国际快递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亚风国际")。为避免同业竞争，实际控制人于 2015 年 12 月承诺，由公司在挂牌后一年内(即 2017 年 5 月 4 日前)收购亚风国际。2018 年半年报披露，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收购亚风国际。

请你公司说明未按期履行承诺的原因，截止目前收购事项的进展情况；如仍未完成收购，下一步的安排及实际控制人如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。

请你公司收到此函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并就上述问题作出书面说明，于 5 个转让日内将有关材料发至监管员邮箱。

东吴证券作为亚风快运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在收到上述问询函后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通过邮件和微信发送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梅杰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总经理欧阳润秋，要求公司按照问询函的内容准备材料并按期向股转系统提交答复，并就收到问询函及问询函的内容于当天发布公告。但截至本风险提示出具之日，企业尚未就上述事宜发布公告。

东吴证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 3 月 29 日

